

致：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 香港的未來發電燃料組合公眾諮詢

本人就香港的「未來發電燃料組合公眾諮詢」文件提出以下意見：

首先，本人十分支持香港特區政府草擬這一份文件，以規劃和制定香港未來的電力需求，並能就發電對環境所造成的影響減至最低及達之減低因發電而產生污染物和碳強度的排放。當然，制定此一能源政策的其中一個重要目標是希望能確保全港市民能在未來的日子以合理價錢而獲得安全、可靠和有效率的電力能源。

但觀乎咨詢文件內所提供的兩個燃料組合方案，卻好像是各有利弊，從而未能有效達致既安全、可靠和環保，而又價格合理和相宜的情況。

從文件中的 方案 1：通過從內地電網購電以輸入更多電力，即以比例從內地輸入電力以滿足約 50%的需求（即約 20%為現時從大亞灣核電站輸入核電，而從內地電網（即南網）新購買的電力則約佔 30%），而其餘約 50%將倚靠本地發電，當中約 40%為天然氣發電，煤和可生能源則佔約 10%。

此方案的不足之處是太依靠內地的電網資源，而國內的電力提供的穩定性，一向來說給人的表現也不是太好，相對比香港現有兩間電力所提供的穩定性是有一定的距離。而且，國內用來發電的燃料組合很大比率是採用煤，故基本上未能達到減低空氣污染物和碳排放的目的，好處只是將發電所產生的污染排放從香港搬往國內。

從文件中的 方案 2：利用更多天然氣作本地發電，即是將本地發電所用的燃料比例，是將天然氣的比例從現時的 22%提升至 60%，燃煤和可再生能源發電則從 55%減至 20%左右，並維持從大亞灣核電站輸入的核電約佔整體燃料組合約 20%。

此方案的好處雖然能達到減低空氣污染物和碳排放的目的，但在過去多年天然氣價格猛漲和展望未來的天然氣市場的價錢，很大程度會令發電的燃料成本大增，從而令電價成本飛漲而轉嫁給市民。

從上述兩個方案之間的主要分別，祇是輸入電力及用天然氣在本地發電兩者在方案中分別擔當不同的重要角色。本人認為特區政府應考慮以下的新方案：

即從內地電網購買電力以滿足約 40%的需求（但將從現時大亞灣核電站輸入核電的 23%增至 30%，而從內地電網（即南網）新購買的電力則只佔約 10%），而其餘約 60%則倚靠本地發電，當中約 40%為天然氣發電，煤和可生能源則佔約 20%。

此新方案除可減低本港使之電力過份依賴外來的供應者外，而新增購的電力所用的燃料組合也不會過度增加內地的空氣污染。此外，本地發電所用的天然氣也不會一下子劇增 1.7 倍（即從 22%增至 60%），令未來的電費因燃料費用大增而急劇加價。

此外，未來的發電燃料組合方案也應慎重考慮香港兩間現有電力公司在過去數十年來所提供優質供電的經驗，以達致最可靠和最具經濟效益的能源組合，可以為香港市民帶來價錢合理而又環保的電力供應。

淘大花園業主委員會聯會主席 葉興國